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12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 3 月 29 日和 30 日,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对本行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次变更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除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外,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日期

本行应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及于 2006 年 10 月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应用指南》。从承租人角度,将租赁区分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执行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及于 2019 年 7 月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应用指南 2019》。作为承租人,不再区分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使用权资产确认折旧费用、对租赁负债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支出,并按规定进行选择权重估、租赁变更以及列报处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行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进行的会计变更,主要涉及本行承租经营用房业务,本行将自 2021 年一季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但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预计本次变更对本行股东权益、净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本行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本行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16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下午召开,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行董事会。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5 日 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行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本行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行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8 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行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 2021 年 4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

2.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行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6 号 1 号楼(农商财富大厦)4 楼 407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上述(一)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

上述(一)项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行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本行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个人股东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填妥及签署相关回执(回执格式请见附件),登记时间内以专人或传真等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请发传真后电话确认。本行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9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采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1 年 4 月 9 日下午 17:00 之前传真至本行。

(三)登记地点: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6 号 1 号楼(农商财富大厦)32 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祁先生、刘先生

电话:0532-66957362、0532-66957812

传真:0532-66957780

(五)其他事项: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58";投票简称为"青农投票"。

2.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备查文件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社会统一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出席会议人员手机: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注:1.现场会议参加人员填写本回执。

2.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3.本行不接受电话登记。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13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首席信息官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首席信息官的议案》,同意聘任朱光远先生(简历附后)为本行首席信息官,并报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任职资格,在任职资格核准后正式履职。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简 历

朱光远,男,汉族,1974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青岛高科园农村信用联社营业部储蓄、同城、联行、会计;青岛市农金体改办会计组信息管理员;青岛市农村信用联社信息电脑部信息管理员;青岛市农村信用联社科技部副主任科员、综合科副科长(主持工作)、综合科科长、副经理兼综合科科长、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青岛农商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

朱光远先生持有本行股份 450,000 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本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14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 3 月 30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有关关联董事分别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情况

(一)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17 日,法定代表人王建辉,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住所为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15 号。经营范围:城乡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政府重大公益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经营房产、旅游、土地开发等服务业及经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经政府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864.79 亿元,净资产 329.26 亿元,2020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3.24 亿元,利润总额 3.53 亿元。

截至审议该议案的董事会通知发出日,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该公司持有本行 9%的股份。

3. 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01,000 万元,2020 年实际授信 100,000 万元、向其两个关联企业收取租赁费 859.60 万元。

4. 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50,180 万元。其中授信类业务 150,000 万元,主要用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债券投资等业务,提供服务类业务 180 万元,主要用于收取房屋租赁费等。

(二)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23 日,法定代表人邢路正,注册资本 690,000 万元,住所为青岛市市南区澳门路 121 号甲。经营范围:城市旧城改造及交通建设;土地整理与开发;市政设施建设与运营;政府房产项目的投资开发;现代服务业的投资与运营;经政府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投资与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993.64 亿元,净资产 958.80 亿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0.73 亿元,净利润 19.72 亿元。

截至审议该议案的董事会通知发出日,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该公司持有本行 9%的股份。

3. 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39,200 万元,2020 年实际授信 239,200 万元。

4. 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392,150 万元。其中授信类业务 391,800 万元,主要用于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固定资产贷款、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保理、贸易融资、债券、保贴、票据等业务,提供服务类业务 35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服务费等。

(三)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姜俊平,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住所为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 59 号 31 层。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技术进出口;保健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饰制造;箱包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零售;鲜肉批发;鲜肉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箱包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新车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资产总额 67.94 亿元,净资产 39.34 亿元,2020 年 1-11 月实现营业收入 28.12 亿元,净利润 2.42 亿元。

截至审议该议案的董事会通知发出日,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该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巴龙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计持有本行 7.20%的股份。

3. 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40,500 万元,2020 年实际授信 140,000 万元、支付员工服装费 635.36 万元。

4. 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40,900 万元。其中授信类业务 140,000 万元,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提供服务类业务 9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员工服装费等。

(四)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5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杜双华,注册资本为 81,000 万元,住所为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滨海路 600 号。经营范围:发电(有效期限以电力业务许可证为准);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加工;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冶金辅助材料、铁合金、五金工具、焦炭生产、销售;煤炭批发经营;金银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机械设备、汽车及配件(九座及以下乘用车除外)销售;硫酸铵生产、销售;普通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013.37 亿元,净资产 426.45 亿元,2020 年 1-8 月实现营业收入 496.76 亿元,净利润 61.72 亿元。

截至审议该议案的董事会通知发出日,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该公司持有本行 5.4%的股份。

3. 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85,300 万元,2020 年实际授信 185,300 万元。

4.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85,300 万元,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授信业务。

(五)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6 月 4 日,法定代表人安杰,注册资本为 450,654 万元,住所为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金家岭街道苗岭路 15 号青岛金融中心大厦 1801 室。经营范围:区内土地开发建设和投资,房地产开发和经营,国有资产运行和资本运作,房屋租赁,广告牌租赁,发布国内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37.10 亿元,净资产 80.96 亿元,2020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32 亿元,净利润 0.29 亿元。

截至审议该议案的董事会通知发出日,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本行股东监事安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

3. 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66,900 万元,2020 年实际授信 166,900 万元。

4.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380,141 万元,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供应链、保函、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贸易融资、债券等授信业务。

(六)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该银行成立于 1996 年 3 月 22 日,法定代表人吕增兵,注册资本为 250,000 万元,住所为山东省烟台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大道 57 号。主营业务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等银行业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行资产总额 483.88 亿元,净资产 36.56 亿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25 亿元,净利润 2.33 亿元。

截至审议该议案的董事会通知发出日,该银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本行董事姜俊平在该银行担任董事,本行独立董事商有光在该银行担任独立董事。

3.该银行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人民币 260,000 万元,美元 11,500 万美元。截至 2020 年末,该关联方在本行的关联交易余额为 0。

4.该银行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人民币 210,000 万元。主要为资金类、代理保证类、同业存放、同业拆入、买入返售、卖出回购、发行存单等。

(七)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该银行成立于 1997 年 7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谭先国,注册资本为 497,119.73 万元,住所为威海市宝泉路 9 号。主营业务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等银行业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行资产总额 2,550.94 亿元,净资产 184.70 亿元,2020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0.00 亿元,净利润 9.26 亿元。

截至审议该议案的董事会通知发出日,该银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本行独立董事孙国茂先生在该银行担任董事。

3.该银行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00,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该关联方在我行的关联交易余额为 0。

4.该银行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30,000 万元。主要为资金类、同业存放、同业拆入、买入返售、卖出回购、发行存单等。

(八)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该银行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张友彪,注册资本为 259,652.43 万元,住所为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 5007 号。主营业务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等银行业务。

截至审议该议案的董事会通知发出日,该银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本行董事姜俊平在该银行担任董事。

3.该银行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90,000 万元、11,500 万美元,截至 2020 年末,该关联方在本行同业存放余额为 28,000 万元。

4.该银行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80,000 万元。主要为同业存放、同业拆入、买入返售、卖出回购、发行存单、回购业务等。

(九)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该银行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6 日,法定代表人张大卫,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 6 号物资控股大厦 1-2 层。主营业务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等银行业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行总资产 20.91 亿元,净资产 5.41 亿元,2020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0.27 亿元,净利润 0.08 亿元。

截至审议该议案的董事会通知发出日,该银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该银行为本行所属子公司。

3.该银行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70,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该关联方在本行的关联交易余额为 0。

4.该银行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35,000 万元。主要为资金类、同业存放等。

二、定价政策及公允性分析

(一)上述关联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并非实际必须发生的约定金额。本行预计的 2021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重大、特别重大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政策和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本行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时将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二)2021 年度本行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将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规章制度,并按照相关业务内部授权程序审批后实施。超过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重大关联交易,按要求由本行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并提交董事会批准后实施;超过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特别重大关联交易,按要求由本行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经董事会审核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三)若因关联方的原因导致关联交易有失公允并给本行造成损失的,本行有权撤销或终止该交易,本行人员和关联方按照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关联交易目的及对本行的影响

本行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本行独立性,不会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预计的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预计的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招商证券认为:

1.青农商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该项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2.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要求,符合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综上,招商证券对本行部分关联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拟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预计的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 发生的常规业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 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 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林盛、商有光、孙国茂、栾丕强、王少飞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下列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关于聘任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一)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聘任首席信息官的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三)经审核,朱光远先生的聘任手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条件,未发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四)同意聘任朱光远先生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朱光远先生的任职需经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核准后履职。

三、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预计的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 发生的常规业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 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 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林盛、商有光、孙国茂、栾丕强、王少飞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10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在本行总行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8 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8 人。会议由监事长柳兴刚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专项检查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11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本行总行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13 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含网络接入方式)的董事 13 人。因相关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已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 50%,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姜俊平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不予表决。胡文明、王少飞董事以网络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仲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同意按要求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具体内容请见本行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流动性风险偏好及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监管指标分层监测预计指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高管人员 2020 年履职评价的议案》。

刘仲生、刘冰冰、胡文明、王珍琳、刘宗波、贾承刚、王建华、林盛、商有光、孙国茂、栾丕强、王少飞对本人作为董事的履职评价回避表决,上述每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姜俊平,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刘宗波、贾承刚、王建华对本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评价回避表决,上述每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丁明来、李春雷、范元钊、娄秀娟、隋功新、娄伟、袁文波,上述每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关联方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逐项审议《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审议并通过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的预计额度

关联董事刘仲生、刘冰冰回避本项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的预计额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的预计额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的预计额度

关联董事胡文明回避本项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并通过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的预计额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并通过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预计额度

关联董事商有光回避本项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并通过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预计额度

关联董事孙国茂回避本项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并通过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预计额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并通过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预计额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发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同意聘任朱光远先生为本行首席信息官,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资格后履行职责。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聘任首席信息官的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购置平度支行办公楼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